

申领离退休（遗属）人员 死亡丧葬费办事指南

一、事项名称

（一）事项名称：申领离退休（遗属）人员死亡丧葬费办事指南

（二）编号：0-42660236-7-S-21-0-0

二、事项类别

公共事业服务

三、办理单位

厦门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

四、办理对象

已领取养老待遇的离退休（遗属）人员的法定继承人

五、办理依据

（一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》；

（二）《厦门市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条例》第四十条。

六、申请条件

（一）领取养老待遇的离退休人员死亡；

（二）供养的直系亲属在领取遗属抚恤费期间死亡。

七、办理方式

直接到各个社保经办机构提交申请材料

八、申请材料

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送交办理窗口：

（一） 加盖单位公章或街道劳动保障站公章的《离退休人员减退表》或《遗属人员减退表》一式三份；

(二) 离退休(遗属)人员的“户口注销证明”;

(三) 直系亲属领款人的有效证明材料(身份证及户口本原件、复印件;与减退人关系证明);

(四) 领款人或代领人的厦门本地开户且有银联标志的银行借记卡;

(五) 直系亲属无法前来办理,需由他人代办时,除应附有以上有效证明材料外,还需提供代领人的有效证明,以及经公证处公证后且清楚标注银行账号的委托书。

此外,申领 178 号文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死亡丧葬费还另需提供:

(一) 市公务员局加盖公章的职级确认表;

(二) 单位出具的生活补助、生活补贴证明。

九、办理程序

(一) 窗口收件和经办,材料齐全者,收件后立即办结,录入银行账号;

(二) 经审核和审批,五个工作日内发放死亡丧葬费、一次性补助费及个人账户余额。

十、承诺时限

即时办结

十一、收费标准

无

十二、联系信息

(一) 市社保中心办理地址

厦门市湖里区云顶北路 842 号厦门市行政服务中心二层 A 厅 15、16 号窗口

咨询电话: 12333

(二) 市社保中心受理时间

周一至周五 上午 9:00-12:00

下午 13:00-17:00

(三) 网站地址

市行政服务中心网址: www.xmas.gov.cn

厦门市人社局网址: www.xmhrss.gov.cn

12333 网址: www.xm12333.com

(四) 微信及 APP 客户端:



社保微信二维码



社保APP客户端二维码

24小时随时随地服务

十三、投诉监督电话

市行政服务中心投诉监督电话: 7703900

市效能投诉中心网址: www.xn.xm.gov.cn/wyts/

十四、流程图

